

■ 2020年10月24日 星期六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会议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晓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全利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否定期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057,365,761.06	5,231,266,600.19	1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45,823,412.43	2,406,039,283.87	9.97%
营业收入(元)	1,928,342,701.75	56.67% 5,679,115,769.38	1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894,930.95	20.84% 114,657,826.14	3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040,014.29	13.31% 100,035,204.24	4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3,965,632.7	-22.14% -86,889,811.61	-11.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20.00% 0.16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20.00% 0.16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	5.41%	4.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海南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三季度报告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王小星	境内自然人	0.24%	1,748,400	0
朱朋	境内自然人	0.22%	1,577,900	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王小星	1,74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8,400	人民币普通股
朱朋	1,577,9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7,900	人民币普通股
方正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354,5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1,354,500	人民币普通股
佛山市顺德区矽华电子有限公司	1,1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控股股东王小星通过京粮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100%股权,京粮集团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京粮控股39.68%的股份,为京粮控股控股股东;②王小星为京粮控股控股股东,除上述股东关系之外,本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十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股东王小星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748,400股,股东王建英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315,200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合计	14,622,612.00	—	—	—

对本公司公开进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经营密切相关,按照国家规定

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期限内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等,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除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持有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7,186.58

减: 所得税影响额

5,293,637.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9,614.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

5.41%

4.65%

26.0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二、报告期内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余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020.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经营密切相关,按照国家规定	7,543,633.15	
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期限内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等,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除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持有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13,538,448.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7,186.58	
减: 所得税影响额	5,293,637.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9,614.96	
合计	14,622,612.00	—

对公司公开进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神情

二、报告期内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北京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8,439,561	164,877,598		0	0
北京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国有法人	48,510,460	48,510,460		0	0
王岳成	境内自然人	41,159,887	41,159,887		0	0
LJ SHERYN ZHAN MING	境外自然人	1,23%	8,941,300		0	0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849,394	0		0	0
鑫牛金融(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84,503	0		0	0
除上述股东外的各项其他股东	境内自然人	0.36%	2,604,203		0	0
张晓霞	境内自然人	0.27%	1,949,250		0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9,53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王小星	境内自然人	1,748,400	0		0	0
朱朋	境内自然人	1,577,900	0		0	0
方正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内上市外资股	1,354,500	0		0	0
佛山市顺德区矽华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4,000	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控股股东王小星通过京粮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100%股权,京粮集团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京粮控股39.68%的股份,为京粮控股控股股东;②王小星为京粮控股控股股东,除上述股东关系之外,本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十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股东王小星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748,400股,股东王建英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315,200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合计		14,622,612.00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王小星	境内自然人	1,748,400	0	0	0
朱朋	境内自然人	1,577,900	0	0	0
方正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内上市外资股	1,354,500	0	0	0
佛山市顺德区矽华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4,000	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控股股东王小星通过京粮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100%股权,京粮集团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京粮控股39.68%的股份,为京粮控股控股股东;②王小星为京粮控股控股股东,除上述股东关系之外,本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十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股东王小星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748,400股,股东王建英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315,200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合计		14,622,612.00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